##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保险 A 和保险 B 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根据《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2020年8月18日为基金份额折算日,对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该日登记在册的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场内简称:保险分级,基金代码:167301)、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场内简称:保险A,基金代码:150329)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场内简称:保险A,基金代码:150330)办理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详见2020年8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的《关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20年8月20日为复牌首日,2020年8月20日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20年8月19日的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分别为1.000元和0.939元。2020年8月20日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 2020 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故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0日